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3452新北市永和區成功路1段80號2樓

承辦人：林蔚菁

聯絡電話：02-8231-7919分機2058

傳真：02-8231-7833

電子信箱：weiching@aec.gov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會綜字第10500071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及其附件(105Z02D03930_105D2003234-01.tif、
105Z02D03930_105D2003235-01.tif)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核能科技協進會訂於今(105)年6月23日及6月29-30日辦理「核能專業人才訓練班(一)(二)」(詳如附件)，請貴單位視業務需求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核能科技協進會105年5月19日核協字第10505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會各單位請視業務需求薦派相關人員參訓，並自行依行政程序辦理簽核事宜。

正本：本會各業務處及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電子20160505檔職記

主任委員 謝 曉 星



1050003144